

難作「公允」之論

• 朱正琳

《二十一世紀》1995年12月號同期刊出劉東、雷頤、甘陽、崔之元諸君帶有論戰性質的幾篇文章，讀後的總體感覺卻是針鋒不接。本期待能看到內與外(inside and outside)的對話從此展開，不料一開始就像是一場混戰。再往下會不會發展為互相謾罵，委實令人擔心(不是已有「黨棍」這樣的字眼出現了麼?)。經驗告訴我，爭論者一旦上了火，置喙其間的人便難免被指斥為「貌似公允」(讓你三緘其口)。但是，旁觀者又總是忍不住想插幾句嘴，於是常常會被捲入混戰之中，致使自己的立場也越來越偏於一極。要想避免這種局面，有一種辦法是：「我說幾句，聽不聽由你」——說完了走人。我今姑試之。還可以聲明的一點是，我想說的幾句主要是針對劉東與甘陽二位的文章而發，理由無他，只是因為我與二位更熟悉一些。

本來，劉東文作「誅心之論」，確有可斟酌處。無文本可依，結論往往容易流於揣度之辭。而矛頭直指個人，更容易冤枉了他人。不過，若要我為劉東辯護，也不是無理可據。從原則上說，對一種觀點或思潮的由來，原可以從三個層面加以分析，即：學理層面、社會歷史層面與心理

層面。——「誅心之論」並非一概非法。在這方面，可援引的前例也不在少。馬克思的階級分析與弗洛伊德(Sigmund Freud)的心理分析在其理論的整體取向上便都是以揭示深層動機為鵠的的，況且也不乏個案分析，這且不論。當年胡適之先生「忽然『馬首』一掉」，從新文化「跑進故紙堆裏去了」，令人不得其解。他自己的解釋則是，「『整理國故』是走向『再造文明』的次一步，是件合乎邏輯、順理成章的事」。這是「夫子自道」，可他的學生唐德剛卻偏不信，說：「這分明是句自我解嘲的遁辭，是不能服人之口的。」於是，唐德剛對他的老師之「轉向」作了一番社會分析和心理分析，結論頗令人吃驚：「誓不下海、死守山林」立志要「做個『純學者』」的適之先生除了「『整理國故』去者」，其實是無他路可走，「這就是我們胡老師這位新文化運動的『逃將』，紙遁而去的全盤經緯！」然則如何解釋胡適先生的「夫子自道」？唐德剛引夏志清語作了回答：「被逼說謊。」接下來唐德剛又說：「這句話雖嫌重一點，它對今日文科的『留美學人』，也倒還適用，不只老輩胡適之先生一人。」因為「我輩後學，聰明才智雖不逮前賢之

劉東文作「誅心之論」，確有可斟酌處。無文本可依，結論往往容易流於揣度之辭。而矛頭直指個人，更容易冤枉了他人。不過，「誅心之論」有時候並非出於「大不敬」，而是出於學術研究的某種需要。

萬一，而文化環境倒是大同小異的」。說穿了，「今日學『文科』的千百位窮通各異，患得患失的所謂『留美學人』，試問咱們之間，哪一位不在開『文化土產店』，努力『整理國故』或『整理國新』呢？中國文化今日在美國尚且如此，遑論當年？」我這樣不厭其煩地引用唐德剛先生的言論，不是想借此攻擊「留美學人」（我不敢說「葡萄是酸的」！）我只是想說明，「誅心之論」有時候並非出於「大不敬」，而是出於學術研究的某種需要。順便也想說說，我認為唐德剛先生對「文化環境」的分析，不獨適用於「留美學人」，也適用於「中華學人」這一群體。語多警闢之句，值得一讀再讀①。

言歸正傳。甘陽文似乎採取了「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的姿態，開宗明義地斷言劉東文反映了劉東及劉東「所欲代表的『我們』力圖佔有『中國研究』的強烈欲望」，是不是無形中也承認了「誅心之論」的合法性呢？也許正因為如此，進一步討論的題目才被設定為「是『人為的洋涇浜』還是『話語霸權』」的吧？問題於是也就變成：是哪一種「誅心之論」更接近事實，更沒有冤枉對方？或者：是劉東對甘陽的判斷正確，還是甘陽對劉東的判斷正確？可是，從邏輯上說，這個問題的答案並不是二者只能擇一的，有可能兩個判斷都對，也有可能兩個判斷都錯了。如果是前者，討論是不是會成為相互誹謗？如果是後者，討論是不是會成為相互揭短？事實上，這樣的討論是沒法進行下去的，事關事實判斷，雙方多半會一口咬定。而旁觀者看完了熱鬧，又多半會說一句「雙方都不是好東西」，然後便一哄而散。這樣的討論除了使爭論雙方彼此結怨在心，還能有甚麼積極成果？

所以，要想使討論得以正常進行，問題似乎須重新設定。我當然不是說，只允許一方作「誅心之論」，另一方就不可「以牙還牙」。我只是說，兩種「誅心之論」也許該分為兩個問題（如果它們的確提出了問題的話）來討論，不能用「是……還是……」的句式來結構成一個問題（在邏輯上不能成立，在事實上針鋒不接）。在我看來，進入討論的通常思路是這樣：先看看對方究竟提出了甚麼樣的問題，值不值得討論，再來看對方得出了甚麼樣的結論，應不應予以反駁。據此觀之，這場討論之所以會變成一場混戰（給人的印象彷彿是：你說我要流氓？我就說你偷東西，現在我們來討論是我要流氓還是你偷東西），首先恐怕在於甘陽誤讀了劉東所提的問題。按甘陽的說法，劉東的文章想重新提出「如何才能了解中國」的問題，實際上卻偷換成「誰才能了解中國」的問題。照我看，劉東所提的問題其實比這要小得多也具體得多，它生發於一種現象（而非學理）。簡單講是這樣：為甚麼有些學人出國留學幾年，再談起中國的事情來便顯得有如隔靴搔癢甚或憑空道來，彷彿他們從來就沒有在中國生活過？更有甚者，為甚麼有些學人在出國前和出國後的觀點竟會判若兩人？考慮到其中某些「同儕」在出國前的「文化背景和生活閱歷」（劉東語），這現象尤其令人驚疑，難免不引起種種猜測。產生這種驚疑的當然不只劉東一人，北京城裏可謂議論紛紛。劉東行文時卻過於小心，給自己的文章帶了一頂太大的帽子，費好大篇幅論述了「援西法入中學」的曲折路徑（這也許就是甘陽誤讀為「重新提出『如何才能了解中國』」的原因？），其意不過是說：海外「同儕」

這場討論之所以會變成一場混戰，首先恐怕在於甘陽誤讀了劉東所提的問題。甘陽認為劉東想提「如何才能了解中國」的問題，已是一誤。又說這問題被偷換成「誰才能了解中國」，就更是誤入歧途了。

分明在「援西法入中學」方面佔有了內外互補的優勢(避免了單一視角的不足),理當寄與厚望,可為甚麼某些人放言高論時竟離開他們原先幾十年的生活經驗那麼遠(彷彿他們現在只剩下一個「外」了)?

說老實話,劉東所提的問題我也是有同感的。他所列舉的那些「放言空論」的文章,我初讀時也覺驚詫不已,疑竇叢生,也曾有過「腹誹」。我承認,任何一種事物,從裏面看和從外面看必有差別,但差別不可能那麼大。單從裏面看的局限是很明顯的,「只緣身在廬山中」嘛。可是如果只從外面看呢?會不會只剩下一個投影?羅素(Bertrand Russell)曾經講到認識猶如看山,你要是先在山裏面鑽來鑽去,熟悉了山中的草木路徑,再出得山來遠遠觀望,就容易得到比較真切的了解。海外諸君所佔優勢不正在於此?然而,再打個比方說吧,呆在樹林子裏很容易犯見木不見林的錯誤,但如果有一個人剛才還和我在棵棵松樹之間穿行,猛然間他已走出樹林,回過身便對猶在林中的我大喊:「嘿,這是一個白樺林!」你說我能相信他麼?我當然會疑心頓起:這人要不是患了健忘症,就是因為某種原因「被逼說謊」或存心騙我。不要以為我這個比喻過於簡單,當我讀到那些「海外奇談」時真有這樣的感受。

話又說回來,劉東所提的問題有可能是一個假問題,盡可指出:劉東所作的結論有可能是一種謬論,盡可批駁。但首先須消除誤解,否則無法對話。甘陽認為劉東想提「如何才能了解中國」的問題,已是一誤。又說這問題被偷換成「誰才能了解中國」,就更是誤入歧途了。如果說前一誤還多少有些來由(前已指出)的話,這後

一誤就差不多是生自烏有之鄉。前面講過,從「寄與厚望」生出「驚疑」,從「驚疑」生出憂慮和猜測,都不只劉東一人。從這一點上說,倒真像有一個「我們」。至於甘陽所問「誰是中國研究中的『我們』」,回答只能是:不存在這樣一個「我們」,不必多樹一個「假想敵」。觀劉東之行文,用「我們」二字作主語處固然甚多,但其實只有一處是特指(即:「才使我們得以在『海外中國研究叢書』的〈總序〉中這樣來平心而論」一句),其他都是泛指,僅屬行文的一種方式而已。此種行文方式很通行,無須舉例說明。

總而言之,無論就文章內容還是行文方式上說,從劉東文得不出劉東或「我們」在謀求話語霸權的結論。因此,如果認為劉東所提的問題還算一個真問題,那不妨就此問題展開討論(這問題還真需內外對話才可澄清)。如果認為它是一個假問題,那就束諸高閣,也犯不着扯到話語霸權那裏去。再者,要想討論倒不怕言辭激烈,但似乎應盡可能避免因「敵情觀念」過重而生許多誤解。倘若彼此總是心懷敵意,以打擊對方為快事,那還要討論幹甚麼?倒不如各自關上大門,「整理國故」或「整理國新」去者!

最後說一句,謀求學術霸權或話語霸權的人當然是有的(見得還少了?),不過我建議「另案處理」。

為甚麼有些學人出國留學幾年,再談起中國的事情來便顯得有如隔靴搔癢甚或憑空道來,彷彿他們從來就沒有在中國生活過?為甚麼有些學人在出國前和出國後的觀點竟會判若兩人?產生這種驚疑的不只劉東一人,北京城裏可謂議論紛紛。

註釋

① 我指的是唐德剛譯:《胡適口述自傳》(北京:華文出版社,1992),頁248-50,歸於〔註一〕的那一段文字。我所引者,均出於斯,不另加註。